

吉 县 机 关 事 务 服 务 中 心

2 0 2 4 年 度 部 门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3
十二、其他说明.....	33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3
（二）其他.....	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5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根据党和国家以及山西省关于机关事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开展全县机关事务工作。

（二）负责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办公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直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集中办公区以及新组建部门（单位）办公区的机关事务工作。

（三）负责县委、县人大、县人民政府、县政协重要的公务接待、大型会议和重要活动的接待保障、服务和经费管理工作。组织执行全县公务接待制度。

（四）按规定申请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办公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直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集中办公区以及新组建部门（单位）办公区的机关事务管理服务经费。负责县级公务接待和县直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维修、公务用车、公共机构节能等专项经费的合理使用。

（五）负责县直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分配工作，制定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按规定负责办公用房的日常管理和服务工作。

（六）负责县级公务用车平台运营与日常服务工作。

（七）具体承担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八）负责县级干部住房调配和县级干部集中住宅区的管理、保障、服务工作，负责公有住房的调配服务工作。

（九）完成县委、县人大、县人民政府、县政协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县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

县财政局负责执行县级公务用车相关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公务用车编制、调配、更新和处置工作。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负责承担县级公务用车平台运营与日常服务。

2. 与县财政局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方面的职责分工。

县财政局负责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规章制度及相关标准，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承担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产权界定、清查登记及资产处置工作。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负责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日常管理和服务。

3. 与有关部门节能降耗职责的分工。

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全县节能减排综合协调工作。市生态环境局吉县分局负责全县污染减排工作。县发展和改革局具体负责第一产业、第三产业（不含房地产产业）节能工作。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具体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工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具体负责建筑节能工作。县交通运输局具体负责交通运输节能工作。县机关

事务服务中心具体负责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包括5个职能股室，分别为：办公室、计划财务股、办公用房事务股、公务用车股、接待股。

人员情况：在职16人，其他人员48人。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57.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2.93	2022.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6	18.2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40	7.4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7.61	17.6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291.60	291.6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57.79	本年支出合计	2357.79	2357.79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357.79	支出总计	2357.79	2357.79	

预算公开表2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357.79	2357.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2.93	2022.9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22.93	2022.9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39	307.39					
2010303	机关服务	1075.44	1075.44					
2010350	事业运行	640.10	64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6	18.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6	18.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6	18.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0	7.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0	7.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	1.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2	6.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1	17.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1	17.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1	17.61					
229	其他支出	291.60	291.60					
22999	其他支出	291.60	291.60					
2299999	其他支出	291.60	291.60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57. 79	683. 36	1674. 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2. 93	640. 10	1382. 8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22. 93	640. 10	1382. 8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 39		307. 39
2010303	机关服务	1075. 44		1075. 44
2010350	事业运行	640. 10	640.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26	18. 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 26	18. 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 26	18. 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 40	7. 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 40	7. 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 08	1. 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 32	6. 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 61	17. 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 61	17. 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 61	17. 61	
229	其他支出	291. 60		291. 60
22999	其他支出	291. 60		291. 60
2299999	其他支出	291. 60		291. 60

预算公开表4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57.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2.93	2022.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6	18.2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40	7.4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7.61	17.6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291.60	291.6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57.79	本年支出合计	2357.79	2357.79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357.79	支出总计	2357.79	2357.79		

预算公开表5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57.79	683.36	1674.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2.93	640.10	1382.8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22.93	640.10	1382.8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39		307.39
2010303	机关服务	1075.44		1075.44
2010350	事业运行	640.10	64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6	18.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6	18.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6	18.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0	7.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0	7.4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	1.0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2	6.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1	17.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1	17.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1	17.61	
229	其他支出	291.60		291.60
22999	其他支出	291.60		291.60
2299999	其他支出	291.60		291.60

预算公开表6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83.36	165.71	517.65
工资福利支出		167.65	165.71	1.93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64.01	64.01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7.34	17.34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1.51	1.51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8.77	38.7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8.26	18.2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26	7.26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89	0.96	1.93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7.61	17.61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72		425.72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0		22.00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7.0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25.00
维修(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		18.00
租赁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会议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培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120.00		120.00
劳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委托业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		1.05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6		3.6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0		100.00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1		21.0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00		65.00
资本性支出		90.00		90.00
办公设备购置	资本性支出	20.00		20.00
专用设备购置	资本性支出	20.00		20.00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50.00		50.00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20.00	12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0.00	150.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50.00	50.00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0	100.00		
合计	270.00	270.0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1674.43	1674.43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1674.43	1674.43				
吉州宾馆改造项目款	272.99	272.99				
吉县政务大厅装修	8.70	8.70				
吉县综合服务中心加固工程	21.40	21.40				
吉县综合服务中心附属工程	4.30	4.30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物业费	418.00	418.00				
吉县公车平台运行经费	205.94	205.94				
集中办公区取暖费	200.00	200.00				
后勤服务公用经费	200.00	200.00				
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区物业费及后勤保障运行经费	38.00	38.00				
浙商产业园落户吉县暨特色专业镇招商推介活动经费	13.50	13.50				
吉县民兵训练营改造项目	291.60	291.6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预算收入总计2,357.7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357.79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46.08万元，下降1.92%，主要原因一是由于人员减少，人员工资福利减少10.11万元；二是上年吉州宾馆设备改造、吉县综合服务中心加固工程、吉县政务大厅装修等项目已竣工验收，工程款已按合同支付，减少了35.97万元。；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2,357.7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357.79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46.08万元，下降1.92%，主要原因一是由于人员减少，人员工资福利减少10.11万元；二是上年吉州宾馆设备改造、吉县综合服务中心加固工程、吉县政务大厅装修等项目已竣工验收，工程款已按合同支付，减少了35.97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预算收入2,357.7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357.79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支出预算2357.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3.36万元，占28.98%；项目支出1674.43万元，占71.0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357.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57.7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357.7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

公共服务支出2,022.9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2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4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61万元、其他支出291.60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357.79万元,比上年减少46.08万元,下降1.92%。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357.7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22.93万元,占85.8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26万元,占0.77%;卫生健康支出7.40万元,占0.31%;住房保障支出17.61万元,占0.75%;其他支出291.60万元,占12.37%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683.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5.71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517.65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会议费、办公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专用设备购置、办公设备购置、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福利费、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培训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购置、工会经费、劳务费、租赁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270.00万元比2023年增加24.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购置增加1辆,增加经费24万元。。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12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

务用车购置费50.0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增加24.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购置增加1辆，增加经费24万元。。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我单位2024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38.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26.9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12.06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2357.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83.36万元，项目支出1674.43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0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部门（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1个，共计金额1,674.43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7个，涉及金额1,367.04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个，涉及金额307.39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1个，涉及项目金额1,674.43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7个，涉及项目金额1,367.04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个，涉及项目金额307.39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030-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内设职能部门数	5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1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17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16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16人
			其他人员数	48人
部门职责	(一)根据党和国家以及山西省关于机关事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开展全县机关事务工作。(二)负责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办公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直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集中办公区以及新建部门(单位)办公区的机关事务工作。			
部门战略目标	1.高质量完成节能目标、计量统计等日常基础工作和节约型机关创建、垃圾分类等年度重点工作。2.推进机关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3.完成县四大班子交办的接待工作,按照《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细则》完成好全年各项任务。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 计	2357.79	合 计	2357.7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57.79	其中:基本支出	683.36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1674.4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县级公务接待和县直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维修、公务用车、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1.负责县直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分配工作,制定规章制度并组织落实,按照有关规定	
年度绩效目标	依据吉办发【2019】77号,2023年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的履职目标为:1.办公用房事务股。负责县直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的日常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办公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直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室去的物业管理工作以及由第三方提供的安全保卫、秩序维护、消防安全等工作;负责其他公共事务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车运行	≥900000公里
			办公用房管理面积	≥80034平方米
			公务接待	≥400批次
		质量指标	公务用房使用率	100%
			公务用车行驶安全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683.36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	≤270万元
			项目支出	≤1674.4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利用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环境	提高
			公务出行节约率	提高
			公共机构能耗	下降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后勤服务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保障集中办公区水电费，及维修，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根据吉办发（2019）77号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后勤保障由我单位负责完成。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有效保障集中办公区水电费，及维修，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财经制度和有关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一是每月根据服务部门抄送的计量数支付，二是及时对固定资产进行修补，确保正常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集中办公区县委、吉州综合服务中心、吉县综合服务中心、气象中心等水电费、维修。提高办公人员的工作环境，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及时拨付集中办公区水电费和维修费，保障集中办公区各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正常运转单位数量	≥93个	数量指标	保障正常运转单位数量	≥93个
		质量指标	水电费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质量指标	水电费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支付水电费时间	按季度支付	时效指标	支付水电费时间	按季度支付
		成本指标	维修费	60万元	成本指标	维修费	60万元
			水费	20万元		水费	20万元
			电费	120万元		电费	1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环境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环境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张世峰	经办人：	王玲 袁哲	联系电话：	0357-1922379	填报日期：	20231129120159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公车平台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59,398	年度资金总额：		2,059,39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59,39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59,39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吉县公车运行平台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及工伤保险等社保缴费，涉及平台工作人员46人。						
立项依据		根据2016年2月2日政府常务会议纪要有关我县机关单位公务用车改革决议确立本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一是满足全县机关单位公务出行，二是保障公车运行平台的正常运转，三是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我省最低工资标准和最低社保缴费基数确定职工薪酬，保障平台工作人员基本工资。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及时发放工作人员工资及保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全县党政机关单位公务出行，保障公车运行平台的正常运转，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及时发放公车平台工作人员2024年工资及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数	46人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数	46人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工资发放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按月及时发放
		成本指标	工作人员人均工资	3409元	成本指标	工作人员人均工资	3409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车平台高质量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车平台高质量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平台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平台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4092013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物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1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服务对象为吉县县委院、吉州综合服务中心、吉县综合服务中心、吉县纪委监委机关和烤烟中心、周转房、吉县老干部局综检中心、公安局办公楼、环保大楼等。该项目主要负责服务区域内的“防火、防盗、防破坏、防治安灾害事故、以及维护工作区域环境卫生”的保安保洁工作。负责该区域的保洁卫生及其他物业服务等。						
立项依据		根据吉办发（2019）77号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集中办公区由我单位管理服务。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吉县县委院、吉州综合服务中心、吉县综合服务中心、吉县纪委监委机关和烤烟中心、周转房、吉县老干部局综检中心、公安局办公楼、环保大楼均是政府办公及生活的场所，为保障各单位正常运行，经研究由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统一负责物业管理，聘请专业的保洁业进行，管理更规范，更节省资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单位通过政府集中采购签订物业服务合同，规定双方的权利与义务进行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本单位通过政府集中采购签订物业服务合同，规定双方的权利与义务进行实施。保障服务区域卫生清洁、保障服务区域的安全、维护服务区域公共区域的基本设施、保障服务区域内绿化，环境舒适。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保障服务区域安保工作；2.保障服务区域内干净整洁；3.保障区域内的绿化维持。4.维护公共秩序。				保障2024年集中办公区物业管理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公区环境卫生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保洁人员配备数	35人	数量指标	日常保洁人员配备数	35人	
			日常保安人员配备数	32人		日常保安人员配备数	32人	
		质量指标	公共场所整洁率	100%	质量指标	公共场所安全率	100%	
			公共场所安全率	100%		公共场所整洁率	100%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响应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响应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日常保洁人员工资	≤2000元/月/人	成本指标	日常保洁人员工资	≤2000元/月/人	
			日常保安人员工资	≤2000元/月/人		日常保安人员工资	≤2000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集中办公区环境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集中办公区环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集中办公区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集中办公区人员满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29111352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民兵训练营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15,956.61		年度资金总额：		2,915,956.6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15,956.61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15,956.6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吉县民兵训练营位于吉县城乡曹井村，考虑利用原曹井小学校区相关设施进行改造。							
立项依据		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为保障我县民兵训练正常开展，需申请该项资金用于改造原民兵训练营，保障民兵正常训练。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我县民兵训练正常开展，改保障民兵正常训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实施方案，及时对原民兵训练营进行改造，并及时拨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实施方案，及时对原民兵训练营进行改造，并及时拨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实施方案，及时对原民兵训练营进行改造，保障民兵正常训练。				按照实施方案，保障2024年底之前完成改造工作，保障民兵正常训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575.54平方米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575.54平方米	
			满足训练人数	≥120人			满足训练人数	≥120人	
		质量指标	改造工程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改造工程质量合格	100%	
			购置设施设备合格率	100%			购置设施设备合格	100%	
		时效指标	改造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底之前		时效指标	改造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底之前	
	成本指标	改造需要水泥成本	≤500元/袋		成本指标	购买办公桌成本	≤2000元/个		
						改造需要水泥成本	≤500元/袋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民兵训练营训练环境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民兵训练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兵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兵满意度	≥98%		
负责人：	张世明	经办人：	王金花 李芳	联系电话：		0317-7922379	填报日期：	20240228101600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政务大厅装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7,000		年度资金总额:		8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7,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县政府决定,按要求对吉县政务服务大厅进行装修							
立项依据		按照2022年第9次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决定,改进群众办事基础设施,按要求对吉县政务服务大厅进行装修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吉县政务服务大厅面向群众服务,基础设施需要改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以及相关的财务规章制度按时支付工程进度款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以及相关的财务规章制度按时支付工程进度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群众办事效率,优化服务环境。						改善群众办事效率,优化服务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面积	≥16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装修面积	≥16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工程质保金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工程质保金	及时	
		成本指标	工程质保金	8.7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质保金	8.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务大厅服务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务大厅服务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事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事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29102534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综合服务中心附属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000	年度资金总额：		4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3,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县委县政府决定，对吉县综合服务中心室外进行改造维修						
立项依据		根据2022年7月21日吉事服请示（2022）24号请示，对吉县综合服务中心室外进行改造维修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是吉县综合服务中心加固工程的配套工程，保障安全稳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双方合同约定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拨付工程款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双方合同约定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拨付工程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吉县 综合服务中心主体工程安全，提高各单位办事效率，提高群众满意度。				确保吉县 综合服务中心主体工程安全，提高各单位办事效率，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附属工程面积	≥8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附属工程面积	≥8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按要求完工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工程按要求完工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工程质保金	4.3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质保金	4.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综合服务中心主体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综合服务中心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事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事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29110252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县综合服务中心加固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4,000		年度资金总额：		21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办公楼加固工程，可以提升建筑结构可靠性，保障机关单位人员办公环境							
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2021年8月10日吉直事请示（2021）33号文件请示，对办公楼加固，提升建筑物安全性。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升建筑结构可靠性，保障机关单位人员办公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相关制度规定和合同，按时拨付项目工程款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相关制度规定和合同，按时拨付项目工程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固办公楼，提升建筑结构可靠性，保障机关单位人员正常办公。					加固办公楼，提升建筑结构可靠性，保障机关单位人员正常办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固主体	1个		数量指标	加固主体	1个	
			保障正常运转单位数量	≥8个			保障正常运转单位	≥8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期限	≤3月		时效指标	工程期限	≤3月
		成本指标	工程质保金	21.4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质保金	21.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单位办公环境安全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单位办公环境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29103446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吉州宾馆改造项目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29,900	年度资金总额：	2,729,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29,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29,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县委县政府决定，对吉州宾馆基础设施进行改造。				
立项依据			按照2021年第6次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决定，提升旅游强县品质，对吉州宾馆基础设施进行改造。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吉州宾馆设施陈旧，与建设旅游强县不相吻合，需对吉州宾馆基础设施进行改造。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及相关的财务规章制度，按时拨付工程进度款。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及相关的财务规章制度，按时拨付工程进度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吉州宾馆设施陈旧，力争与建设旅游强县相吻合，			改善吉州宾馆设施陈旧，力争与建设旅游强县相吻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30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3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	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改造地板成本	≤150万元	成本指标	改造地板成本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吉州宾馆基础设备整体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吉州宾馆基础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游客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0357-7922379	填报日期：	20231129101748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集中办公区取暖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吉县县委、吉州综合服务中心、吉县综合服务中心、吉县纪委监委机关和烤烟中心、老干部综检中心、环保局、气象预警中心、疾控中心、周转房等所有单位的取暖，提供舒适温暖的工作环境。					
立项依据		根据吉办发〔2019〕77号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集中办公区采暖工作由我单位承担。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吉县县委、吉州综合服务中心、吉县综合服务中心、吉县纪委监委机关和烤烟中心、老干部综检中心、环保局、气象预警中心、疾控中心、周转房等所有单位的取暖，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全国供暖时间给各单位供暖，设立监督投诉电话，及时处理问题。					
项目实施计划		按要求及时拨付资金，保障集中办公区正常取暖。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服务区域正常供暖，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标准。		及时拨付集中办公区2024年取暖费，保障各单位正常取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面积	7777.3平方米	数量指标	供热面积	7777.3平方米
		质量指标	供热室温	>22度	质量指标	供热室温	>22度
		时效指标	供热时间	4月	时效指标	供热时间	4月
		成本指标	取暖费标准	25每平米·4个月	成本指标	取暖费标准	25每平米·4个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中办公区正常采暖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中办公区正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集中办公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集中办公区工作人	>99%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29115242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区物业费及后勤保障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保障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区物业费及后勤保障运行经费,主要包括水电费,及维修,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根据吉办发(2019)77号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后勤保障由我单位负责完成,需保障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区正常运转。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区水电费,及维修,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财经制度和有关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一是每月根据服务部门抄送的计量数支付相关费用,二是及时对固定资产进行修补,确保正常运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区物业费及后勤保障运行经费,主要包括水电费,及维修,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2024年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管委会办公区正常开展工作,提升办公区环境卫生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员数量	2人	数量指标	保洁员数量	2人		
			安保绿化人员	1人		安保绿化人员	1人		
		质量指标	保洁工具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保洁工具合格率	≥98%		
			办公区环境质量达标	达标		办公区环境质量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办公区设备维修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办公区设备维修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保洁员工资	1900元/月/人	成本指标	保洁员工资	1900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办公区工作环境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办公区工作环境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2093146	

吉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浙商产业园落户吉县暨特色专业镇招商推介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0-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2023年4月17日、5月16日县委常委会议安排，根据《中共吉县县委 吉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浙商产业园落户吉县暨特色专业镇招商推介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我单位负责活动期间参会领导、嘉宾和所有工作人员的车辆服务等后勤保障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吉县县委 吉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浙商产业园落户吉县暨特色专业镇招商推介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我单位负责活动期间参会领导、嘉宾和所有工作人员的车辆服务等后勤保障工作。需申请该项资金。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浙商产业园落户吉县暨特色专业镇招商推介活动期间参会领导、嘉宾和所有工作人员的车辆服务等后勤保障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要求及时拨付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按要求及时拨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浙商产业园落户吉县暨特色专业镇招商推介活动期间参会领导、嘉宾和所有工作人员的车辆服务等后勤保障工作				2024年按要求支付资金，保障浙商产业园落户吉县暨特色专业镇招商推介活动期间参会领导、嘉宾和所有工作人员的车辆服务等后勤保障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嘉宾人数	≥14000人次		数量指标	服务嘉宾人数	≥14000人次		
		质量指标	租用车辆符合规定	符合规定		质量指标	租用车辆符合规定	符合规定		
			租用车辆及时性	及时		质量指标	租用车辆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保障推介活动及时开展	及时		时效指标	保障推介活动及时开展	及时		
			成本指标	租用车辆标准	≤500元/天/辆		成本指标	租用车辆标准	≤500元/天/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嘉宾对我县整体形象认可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嘉宾对我县整体形象认可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嘉宾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嘉宾满意度	≥98%			
负责人：张业隆 经办人：张业隆 联系电话：0571-1920379 填报日期：2023122011133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24辆，实有24辆，其中：领导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18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2辆，其他公务用车2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1663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吉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系统在提取部门预算公开报表时，因四舍五入原因，会存在小数尾数误差，请在查阅时予以忽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